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19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董事9名，实际参与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辽宁金兴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张雷刚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辽宁金兴汽车内饰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辽宁金兴汽车内饰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6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